

北京科技大学教务处

校教发【2014】11号

关于公布第四批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建设项目及 第二批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项目评审结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北京科技大学“十二五”本科教育教学改革规划》等文件要求，学校组织了第四批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和第二批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项目的申报和评审工作。经教师申报、学院推荐、专家评审等环节，共遴选出 58 个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详见附件 1）和 10 个通识教育核心课程（详见附件 2）批准立项，现予以公布。

为保证立项项目的顺利实施，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批准立项的项目须填写《北京科技大学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建设项目任务书》（详见附件 3）和《北京科技大学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项目任务书》（详见附件 4），内容应明确具体，并保证按照任务书开展课程建设工作。要求每门课程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使用学校课程中心网站（cc.ustb.edu.cn），将课程相关内容上传并开展与学生间的互动交流，网站用户名和密码均为个人工号。网站建设将作为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是否合格的必要条件。

2.任务书纸质版一式两份由学院汇总后于 5 月 30 日前提交至教务处教学研究科，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 jyk@ustb.edu.cn。逾期不上交者视自动放弃项目立项资格。

3.每个项目资助建设经费 2 万元，各项目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合理使用经费，专款专用。

教务处教学研究科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九日